**关于提报辽宁省典型实质性产学研联盟**

**2022年度运行报告的通知**

各市科技局、沈抚示范区产业创新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落实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，落实省《政府工作报告》关于联盟建设的安排部署，进一步强化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，加快推进辽宁省典型实质性产学研联盟（以下简称“典型联盟”）建设，梳理总结典型联盟建设运行的有效做法和典型经验，更好发挥典型联盟支撑三个万亿级产业基地和22个重点产业集群建设发展的重要作用，省科技厅决定启动2022年度《辽宁省典型联盟年度运行报告》填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　　一、填报范围

2021年和2022年组建的400家典型联盟。（详见附件1）

二、填报要求

1.“盟主”企业牵头组织填写年度运行报告，须在6月11日前，以企业一级账号登录“辽宁省科技创新综合信息平台”（网址：[http://218.60.151.64），依次点击“计划项目管理系统→产学研联盟管理→运行报告填报”，在线填报2022年度运行报告，并提交初审单位审核。各项内容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，超出该期限取得的各类成果不纳入统计范围。](http://218.60.151.64），依次点击\“计划项目管理系统→产学研联盟管理→运行报告填报\”，在线填报2021年度运行报告，各项内容统计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，超出该期限取得的各类成果不纳入统计范围，对未完成数据可填写预测数据。)

2.年度运行报告是对典型联盟建设运行情况的客观反映，也是对典型联盟给予有关政策支持的重要参考依据。请“盟主”企业高度重视，上传“盟主”企业承诺书（详见附件2）等相关佐证材料（须为加盖公章的PDF格式扫描文件），确保填报的信息准确无误、真实有效。

3.各市科技局、沈抚示范区产业创新局须在6月18日前，在线审核“盟主”企业填报的2022年度运行报告，对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严格把关，完成组织推荐工作，出具正式推荐文件，以及系统导出带二维码的推荐清单，一并加盖公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，上传至信息系统。

4.各市科技局、沈抚示范区产业创新局要做好组织工作，指导“盟主”企业在规定的时间填报年度运行报告。对于2021年度运行评估结果为“不合格”的典型联盟加强指导，连续2年运行评估结果为“不合格”的，将给予撤销；对于连续2年无故不提交年度运行报告的，将给予撤销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**（一）省科技厅相关处室联系方式。**

1.综合协调。

规划处 联系人：李 昊 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39

2.先进装备制造、新材料、能源、交通等领域。

高新处 联系人：王 旭 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30

3.电子信息、文化科技融合等领域。

信息处 联系人：谭 冲 联系电话：024-23983192

4.卫生健康、新药创制、医疗器械、食品安全等领域。

医药处 联系人：刘 峰 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02

5.农业领域。

农村处 联系人：石新辉 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01

6.资源环境、海洋、公共安全等领域。

社发处 联系人：王 瑜 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57

**（二）“辽宁省科技创新综合信息平台”技术支持。**

卞守龙 23983158，17612488647

附件：1．辽宁省典型实质性产学研联盟名单（2021-2022）

2．“盟主”企业承诺书（模板）

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

 2023年5月24日